





端敏公奏議叙



端敏胡公奏議既成刻閩尹顧子扣余曰  
公生平著述有易解春秋辨疑年譜諸古  
文詞咸鳴世可則獨梓此也何曰例其餘  
也何例其餘也曰尚論理道言人人殊折  
衷淆亂惟聖是故視履觀物發之文詞矢  
口汪洋曰匪載道藝焉爾矣獨奏疏廼臣



子告

君之詞要歸通達國體啓沃

聖心洞悉民隱商確時事其詞旨必敷腴雋  
永剴切微婉靡鈎棘探玄是售斯可傳也  
已惟公崛起吳興自筮仕來忠誠體國毅  
然以天下國家為己任氣節直聲亶孚寰  
宇余生晚初未執御自分天人莫可企乙

酉仲秋欽承

明天子命官南刑曹比公北上邂逅于下邳  
論時事意稍稍合出示奏議若干篇余讀  
之不釋手至五鼓封授使者別去未幾公  
改南司空詿薦余守郡未幾掌臺端轉大  
司寇馴為大司馬余藉公改兵刑日益覲  
德則聞所未聞竊嘗評公疏議其痛憤激



切類賈長沙摘伏奸軌以嚴見憚類汲長  
孺就事箴規納約結主類魏文貞練諳邊  
務反覆論詰類韓范廉靜自愛急流湧退  
類疏太傅錢若水兼是數君子之美受知  
明主其勲業當有大過人者而弗竟厥施此  
余所以深致憾於絳灌也故獨刻此曰例  
其餘也乃若明經年譜諸古文詞孰先孰

後必有能傳之者余何言哉余何言哉顧  
子唯唯遂命與庠生黃以賢讎正廣其傳  
以淑諸人胡公諱世寧字允清號靜菴端  
敏其謚云

嘉靖庚子春正月吉寓三山古睦後學

余鋟書





小保胡端敏公奏議目錄

卷一

陳言時政邊備疏

時官南京刑部主事

下同

應詔陳言疏

卷二

乞全恩信以處降賊疏

時官江西兵備副使

昧死陳言地方利害疏

申明職掌以安地方疏

卷三

略陳治要以獻愚忠疏

時官右僉都御史巡撫四川



奉 詔推舉幽隱忠賢以備起用疏

舉用賢才以安地方疏

急處重邊以安全蜀疏

定冊籍以均賦役疏

舉用恬退幽抑官員疏

舉劾方面官員疏

薦舉賢能官員疏

舉用將材及舉劾武職官員疏

卷四

陳情乞 恩照例請給先世

誥命疏時陞吏部右侍郎下同

病痼陳言畢獻餘忠疏

重 陵寢斥邪佞以求安 宗社疏

陳言治道急務以效愚忠疏

病弱不能趨 詔懇乞休致疏

卷五

陳情乞調閑散疏時官兵部左侍郎 下同

乞定 孝思早發 宸斷以安 世饗疏

陳言邊務情弊疏

保養 聖躬疏

忠益疏



卷六

乞恩辭免陞俸疏 官同前

陳情再乞 天恩懇辭陞俸疏

因劾認罪乞 恩罷黜疏

乞回 成命以全 聖德而保治安疏

因疾讓賢乞 恩改任以圖報疏

申明職掌以賜 成命以盡臣節疏

會議疏

病弱不能朝參懇乞休致疏

重民牧以安民生以固 國本疏 時官南京吏部左侍郎

應 詔自陳不職以弭災異疏

謝 恩疏 時官南京工部尚書 下同

乞憐民困議

卷七

病弱不堪重任懇辭 恩命疏 時官左都御史

陳言治河通運以濟 國儲而救民生疏

乞 恩辭免加官以昭公道疏

陳情再乞 天恩懇辭加官疏

建言疏

申明職掌以清刑訟疏



省繁文復舊規以便 勤政疏

卷八

懇乞 天恩休致疏 時官刑部尚書

下同

老病乞 恩休致疏

病弱乞 恩容令退避疏

慎封爵以重親親疏

應 制陳言以弭災變疏

顧大體以平刑政疏

災異陳言自求罷黜疏

久病廢事乞休疏

遵 祖法以處外夷疏

用賢疏

妄言誤 國乞 恩認罪疏

敷揚 聖製疏

存節義以回士風疏

卷九

懇辭 恩命乞休疏 時官兵部尚書

下同

昧死陳情再辭 恩命乞休疏

盡瀝愚忠以求採納疏

申明鄙見以求 聖斷疏



推明 詔旨以薦賢才疏

請明別具便覽疏

撫處夷情以安地方疏

尊 明旨陳民隱以救災荒疏

卷十

回達入境官軍擊斬退去隨迓番文討要羈留夷使

疏官同前

病瀝餘忠疏

盡瀝餘忠以求 採納疏

實陳病勢早乞代任疏

再陳病勢懇乞 天恩代任以免誤 國疏

謝 恩疏

病亟陳情懇辭 恩命疏時起南京兵部參其機務下同

病久無柰乞 恩降黜疏



少保胡端敏公奏議目錄

卷一

少保胡端敏公奏議卷一



陳言時政邊備疏

時官南京刑部主事

下同

閩令顧霑學生黃以賢校

伏讀弘治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詔書內一欵天下軍民利病時政缺失有可興可革者許諸人直言無隱欽此欽遵臣聞古昔聖王皆求言納諫舍已從人求以制治未亂保邦未危故能四海無虞萬代稱仰今我

皇上聖德上同堯舜天下治安遠過漢唐然猶下詔求言如此其切者是即古聖王不自滿假之盛心也有君



如此凡在臣工敢不敬應臣切見今天下承平日久法度廢弛士風頹靡奸弊百出地雖廣而民益窮兵雖多而財益困文臣雖多忠勤憂

國者少見武將雖多智勇出眾者罕聞且自古偏安小國猶有人才能禦外侮兵亂凶年未見民力困於今時者故雖以全盛之天下而坐困於夷虜之跳梁上厓

聖慮下殫民財其大勢有如中年以後之人軀幹雖大肌肉雖豐然而元氣已虛血脉已滯雖

陛下爲元首獨明於上而群臣爲股肱耳目者悉皆痿痺

聾聵不堪任使顧不如彼侏儒少壯之人故使人身如此倘更有風邪乘氣虛而入此時必費調理

國勢如此倘更有盜賊乘民窮而起此時必難支持故善養生者及未病而藥之庶可保其遐齡善治天下者亦當及其未亂而制之庶可祈天永命近年以來災異頻仍

天心儆戒端爲此耳臣愚不知

聖明宵旰曾念及此否也左右臣僚有言及此否也臣本

愚陋幼生艱苦有親不能自養有身不能自立自充生員補廩膳中進士任推官叨



陛下祿養親于今十年臣心感激無已臣身欲報無地願臣受

詔之初任外職未知

朝廷政務未敢輕率進言今蒙陞職南京又逾一年臣感

恩愈深欲報愈切仰稽

明詔求言尚及諸人况臣叨祿竊位感激如前非諸人比

何敢負

終於緘默故今昧死忘愚晝夜思索得今軍民利病時政邊備所當興革十事謹以上陳如蒙

聖明俯察特賜採行天下幸甚愚臣幸甚臣干冒天威不勝戰慄

一曰嚴考覈以正士風臣惟士風之邪正係天下之安危故晉尚清談而禍亂立致周興德行而治化隆長此其驗也今我

國家承平日久朝士安於豢養狃於因循廉節掃地趨媚成風以通達為高致以廉退為矯激以推奸避事為老成以黨惡和光為忠厚其群居言議所及心志所向不曰陞官則曰成家其有語及

國事當憂民瘼當恤者則眾怒群猜白口排斥不曰生



事則曰好名使必無所容身不能出言而後已至於  
公差所過地方則論有司奉迎遲速以為賢否事故  
回還原籍則視官府囑託行否以為毀譽拂其意者  
或本廉幹惜民反謗之以害民順其私者或素奸貪  
誤事反譽之以能事以此賢否混淆是非倒置科道  
風聞而彈劾因以不真銓曹誤聽而黜陟因以欠當  
故今在外官員上自撫巡下至州縣皆不暇為

國忠謀為民造福而惟營送京職以媚其口者顧鄉宦  
以悅其心蓋以為此輩貴近能為禍福如此則譽彰  
而得陞不如此則謗行而見黜若夫小民卑遠雖得

其心言不上達故寧負公家而不負私室寧害小民  
而不害己身天下靡然同風不可收拾致令任事之  
人不見用而所用之人不任事以致

朝廷法度廢弛天下軍民疲敝而上厯

宵旰之憂者此也臣愚乞

勅吏部精選各處巡撫并按察司正官都察院精選各處  
巡按御史俱用剛正有為不畏強禦之人凡遇京官  
出外還鄉之日其有徇私囑託公事倚勢豪橫鄉里  
者默以名聞以後京官不拘科道翰林部寺等衙門  
亦如外官三年一次吏部都察院考察務要勵忠勤



獎廉退抑奔競汰罷軟其有忌疾賢能曲為謗毀者必行顯黜以勵其餘至於在外撫巡以下官員不恤民瘼不奉公法專以結交京官違道干譽為事者許科道彈劾

廷議訪實而奏黜之其或考黜之中間有孤忠衆嫉誤被謫官者又許公論薦揚仍照原資不次陞擢如此則黜陟既公士風趨正而真才輩出能為

國家任事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二曰崇節儉以制財用臣惟

皇上以恭儉之德撫盈成之運內無遊幸之好射獵之娛外無水旱之災征討之費安養休息今十五年是宜財貨充盈公私富足如周成康如漢文景可也夫何近日內帑空虛國計困乏邊儲多者無二年之積州縣貧者無十金之藏一議出兵便憂缺用甚者賤鬻散官已行古衰亂苟且之法矣不知有事之時更將何處且在

祖宗朝同此土地同此稅糧歲常蠲免而又外討戎夷內營城

闕財常有餘今則上無前數者之費下未嘗得免一年



之租而已財用困竭如此何也唐陸贄有言用之盈  
虛在乎節與不節耳不節則雖盈必竭能節則雖虛  
必盈推贄所言則在昔

祖宗朝創業事多而財用盈者能節故也

今日守成事少而財用缺者不能節故也今財賦所出  
比舊無增而

內府供用不知比舊加幾倍矣中外冗食不知比舊加  
幾倍矣上下風俗之奢官員饋遺之厚其所費財物  
又不知比舊加幾倍矣是皆內侵公府外剝民資而  
得之民若之何而不窮財若之何而不匱也此事群

臣屢言

朝廷屢禁而不能止者內有沮法之人外無執法之吏  
故也伏願

皇上以

祖宗之付託為重以邊務之困急為憂念此軍士無財以  
養之則散念此小民盡財而取之則逃民逃軍散常  
切于懷凡事痛加抑損力為撙節特

勅戶部禮部工部通查

內府各項供用之物比

國初舊額加添若干凡此無益於事者一皆裁革而又



申諭左右勳戚之家各守禮法各崇節儉各為  
國惜財各為已惜福至於官員饋送之厚訪實治罪而  
又公吏部黜陟之權以轉移於上士民奢僭之弊立  
法嚴禁而又選法司剛正之士以執持於下則臣民  
內外節儉成風而  
國用自足民生自遂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三曰從權宜以足邊儲臣聞今西北二邊備虜軍多  
糧儲缺少每歲撥河南等處民糧齊運到彼接應此  
等糧米若責運本色到彼交納則路遠艱難民累逃

竄兵法所謂遠輸則百姓貧者此也若許齊價錢就  
彼糴上則邊儲湧貴人益困窮兵法所謂貴賣則百  
姓財竭者此也臣念此事最為難處如蒙特

勅該部計議通筭山西陝西近邊

王府并將軍儀賓祿米及各府官僚并司府州縣官員  
本色俸米通該若干合無比照公侯伯或京官折俸  
事例每石折銀五錢或七錢每歲就於秋糧折銀或  
各樣課銀內定撥總解各布政司交收責令就彼分  
給缺官月日扣除邊用却將下年山西陝西糧稅盡  
派邊方或附近收貯虜退事閒則抽軍就倉虜來事



緊則就近搬運至於彼處歲辦課物亦乞留糴邊糧如係京用不可缺者則乞改派別布政司代納如此暫行三年則轉運不勞而邊儲自足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四曰立簡便以收鹽利臣聞各邊軍餉多賴鹽課近惟河東鹽官自賣銀最為利便其淮浙鹽自來召商中納但今法久弊生商中不便事有多端臣請備述鹽引直價數多商中納糧數少勢如民間二月賣絲五月糶穀急圖應用貴物賤售一也中納之時勢要買窩奸豪作弊所納糧料類非真正邊儲不得實用

二也鹽易消化聽支日久催自未免多收竈丁數倍加納日累貧窮鹽課虧欠三也客商中鹽納官錢糧雖少經歷衙門私費使用則多既後守支則厭於勢要臨賣則滯於私鹽甚有父死子代而未得支鹽財散人亡而不能還鄉者彼既失利後有召中恐不即來勢當減價失利愈多緩急難倚四也商利既微類多夾買餘鹽及勢要中鹽鹽徒私販

朝廷為彼三事設官秤掣委吏巡捕甚者

欽勅大臣為之整理而三者卒不能禁下至秤手邏卒旁午紛紜徒增民擾五也私販之徒貪利畏捕沒海沿



江招引通逃窩納盜賊出持兵器歸肆搶奪官軍邏卒莫敢撓鋒此勢不散臣恐淮浙切近南都又臨運道復有黃巢張士誠者出於其間六也古遷豪右填實塞下今山陝富民多為中鹽徙居淮浙邊塞空虛七也惟此七弊所當區處臣查得淮浙水鄉竈丁每鹽一引折納價銀六錢或四錢又聞客商中鹽邊儲每一大引不過價銀三二錢是鹽課收銀比之收鹽待中得利加倍也又聞竈丁畏鹽難納多願納銀近年兩浙鹽課內將一半折銀民情稱便臣愚乞

勅戶部計議合無今後淮浙鹽課通令從便折銀其銀數

乞照水鄉舊價而畧減比商中糧價而稍增酌為中制定立每鹽一引納銀幾錢通年立限徵收解邊糴糧或如臣前所言准作俸祿價銀却換彼處糧米瓜作邊儲仍查客商鹽引未支若干盡撥各場或從願改撥長蘆鹽賤處所許令每鹽一引自買私鹽二引或三引准作官鹽發賣各場置集凡竈丁有鹽客商有引者會集一所委官監買仍令把截臨場總路不許零碎私賣期以一年或二年通買完足即絕商中以後竈丁前鹽聽令自賣或轉賣與客商其出外販賣者止於州縣給引限以地方不禁私鬻官竈無力



更辦者即撥富竈餘丁或僉有力願更及有罪該徒  
之人而代之如此立法則國家得鹽利自多而不必  
多方整理竈丁得煎鹽自富而不必更免糧差鹽可  
通賣人無爭奪勢豪專利之弊不禁而自息山陝射  
利之民可驅而漸歸邊境漸實邊儲可充巡邏稱掣  
之官不必設鹽徒意外之患不必虞待後日久事定  
鹽課歲額止令州縣徵解而理鹽衙門漸可裁減其  
為公私之便省上下之費蓋不一而足惟

聖明採納幸甚

五曰汰冗食以選將校臣惟今天下軍職有罪者不

革有功者日增俸祿日多民財有限將何以給臣愚

竊聞

英宗睿皇帝曾與大學士李賢奏議及此

聖諭云此事誠可慮當徐為之惜乎當時大臣多為身計  
無肯為

國忠謀奏行

祖宗之法以將順

睿皇帝之美者昔我

太祖高皇帝優厚功臣雖定軍官子孫皆得世襲然必比  
試得中而後用之固不以生民膏血養無能之人也



欽定大明律有云若軍官有犯私罪該答者附過收贖杖  
罪解見任降等叙用該罷職不叙者降充總旗該徒  
流者照依地里遠近發各衛充軍若建立事功不次  
擢用固不以

朝廷爵祿賞有罪之人也暨後法司奏征討官當論功  
定議我

太宗文皇帝聖諭有曰朝廷大公至正之道有功則賞有  
過則刑刑賞者治天下之大法不以功掩過不以私  
廢公此輩征討之功既酬以爵賞矣今有犯而不罪  
是縱惡也縱惡何以治天下其論如律此我

祖宗報功之厚立法之嚴是亦

天地春生秋殺並行而不悖耳今論軍官私罪徒流以下  
徑擬還職雖雜犯斬絞亦止發立功且又立功定以  
年限無功亦得還職全非

太祖定律之意更以

太宗皇帝聖諭律之縱惡孰甚焉借使天地常春而秋殺  
不施則天下之物積而不散往者不過來者難續天  
地之化亦幾乎息矣今之軍官有增無減有賞無黜  
何以異是臣謂

聖皇法



祖憲

天此事誠當為處况今新官襲職例不比試舊官比試亦為虛應故事故此輩自倚世襲之官不須才能不畏罪黜恣為貪驕不習武藝不惜軍士論今天下軍職動輒萬計歲支俸給何啻百萬而其間無一人堪為將領能出戰陣者此以全盛之天下而坐困於夷虜之跳梁真可為之流涕也失今不處後益難圖然此弊

廷臣皆知無肯言者顧念後魏張仲瑀請抑武人身為所殺魏弗窮治國遂以衰今若言彼觸忌或下錦衣

衛掠問則彼得肆怨甘心矣故寧緘默負

朝廷幸保其身無事耳臣愚昧死不敢自惜伏願

皇上復

太祖之成法佩

太宗之格言繼

英廟之盛志為後世之永圖特

勅兵部會議凡今軍官私罪悉依

大明律擬斷該降級者降級該罷職者充軍其降級充軍

者非真有戰功不許擢用

聖恩若念其祖功不忍棄其子孫亦待有罪之人身改方



許其子孫替襲至於內外衛所見任軍職亦乞先下  
明詔令其本身并戶丁俱預習武藝一年選委忠勤剛正  
入冊識大體知武畧

廷臣各一員分投前去會同撫巡等官面加考試自都  
指揮以下軍官不能躍馬彎弓或持槊舞劍閑一武  
藝者即令罷黜其有子試中能代者即令替職無子  
或不能者就令立功一祖子孫有武勇者借襲無者  
暫停或令減俸優給以後軍官子孫襲職或弟姪借  
職者不分新舊俱要比試武藝熟閑身力强壯而後  
得襲否則暫停或令減俸優給如此簡閱則天下軍

職冗食者漸減而所任者皆堪為將領能出戰陣之  
人平居則課其訓練軍士有事則責其身先行伍而  
惟擇主將以御之嚴軍令以督之將見戰無不勝守  
無不堅而夷虜不足平盜賊不足慮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六曰閱軍實以脩武備臣惟今天下衛所原額軍士  
逃絕者多實在者少以逃絕者言則遠年丁盡或埋  
沒者歲歲清查既無根影近日病故或逃亡者年年  
勾解隨後逃回空累里甲造冊勞費貼解艱難或購  
買孤遺以作清出之戶丁或替娶貧婦以為軍人之



妻小甚者或因清軍而命斷於箠楚或因解軍而產破於盤費此民間清軍解軍極苦而無益者此也至以見在者言則在衛軍士差占者多操備者少至論操軍又惟虛應故事教場虛設而金鼓不聞或金鼓雖聞而武藝不習甚或得財賣放掛名行伍身不在營故今養軍雖多能戰無幾在邊遇敵則嬰城固守而坐視鄉民之被掠在內有警則奏

開後遣而先累民壯之被傷此民間空出力以養軍而又先代軍死甚可痛也至論後占之弊尤不忍言且如漕運京糧通論民間加耗脚米及衛所船料糧賞之

費大畧費米三石始運一石至京而軍士之勞不計焉至運邊儲勞費又不止是今每月糧米一石一軍支給而又加以馬匹草料投跟勢要買閒止納銀三二錢耳此以民間三四石米之費而止為勢要賣銀三二錢天下若之何而不窮也且在昔充軍之戶或由塚集歸附未必皆是有罪何今貧絕而不免清勾在今充軍之人悉是奸豪巨惡未必皆是可矜何不數年而節家宥免因茲輕重不均人愈玩法况今東南力薄之人充軍西北既不得用西北近邊之人充軍東南亦常逃回彼此無益理宜通處臣愚乞



勅兵部會議選委兩京能臣分查各衛軍籍見在若干故  
絕若干其在先丁盡戶絕累經清報兵部者卽免清  
勾以除民擾以後果有埋沒自首者卽收本處被人  
首實者追解邊衛其見在者又分在衛住有家業者  
干近年原籍勾補若干其勾補者卽係不肯服役緩  
急難倚之人合無此等軍士除在京又在邊衛分仍  
前勾補不動外其在南京并各處腹裏衛分者悉改  
編原籍衛分以免其逃然後以今改編并在衛原有  
家業者通筭各衛實在若干其有缺伍則另選軍餘  
舍餘願報食糧及犯罪例該充軍者補充軍罪囚再

弗

赦宥其見年五十以上該問充軍者卽許子孫家人替當  
軍士在逃二次三次者悉依

大明律科斷其情重人犯例該邊衛充軍者望體

祖宗立法之嚴責賣家產全房遷發使絕歸念其或一時  
難賣則令里甲鄉鄰各依鄉例認佃租課每歲除天  
荒及代納糧稅外其餘本處官司上納三年一次亦  
如軍裝類解該衛分給本軍以為盤費庶幾軍士在  
衛皆有土著各畏法律而逃者少矣至於衛所管事  
之官猶望併省執要役占之弊嚴加禁革於是分委



將校教習武藝武藝既精一可當十而後教以團營  
走陣之法使知坐作進退之節如此則軍皆可用而  
民出力養之不為虛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七曰廣收蓄以儲將材臣念

國家自正統末年以來未嘗與虜一大戰故彼益驕矜  
日肆侵侮所以然者我無能將故耳

朝廷累下明詔訪求諳曉諳畧弓馬熟閑之人舉試擢  
用然此等全才世不多有故迄今並無一人應試成  
功者臣愚又念古之才勇未必專閑弓馬或更不識

文字試之或不能中式用之則必可成功者况今天  
下治平止是夷虜跳梁文武大臣中非無能發縱指  
示者顧無偏裨驍勇之人故不敢出奇取勝耳論今  
所急正在偏裨若臣前所言汰冗食以選將校則武  
職中固皆可將者矣然而天生智勇當不專在此輩  
之中故自古國家用兵常乏將材民間盜起多是豪  
傑臣愚以為莫若卽此輩而收之則既獲將材又弭  
盜賊策之上也如蒙乞

勅兵部計議通行天下軍衛有司精加訪察凡軍民中有  
膂力過人武藝精熟者悉選在官其良民不願者不



必強逼選在官者軍則任以把總管隊民則授以總  
甲教師等項名目畧加優給使之隨軍操練遇賊擒  
拏積勞多者量授職事以旌賞犯罪重者卽發邊方  
以立功至於兵部亦乞比照工部添設主事等官十  
員精選  
廷臣或進士中才畧明敏者為之平時則令草奏以習  
運籌有事則令出差以諳邊務才弱弗稱者改選別  
部才能稱職者專陞兵備及邊郡知府等官惟此二  
途之中收養旣多其間必有真才出用而能為  
國家除大患立大功者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八曰立經制以禦外侮右臣前所言汰冗食以選將  
校閱軍實以脩武備廣收蓄以儲將材三事果如施  
行則各衛軍將固皆能戰者矣臣惟自古京軍最怕  
遠征客兵尤忌長屯故隋末盜賊起於征遼唐季叛  
卒起於戍廣今發京軍遠征延綏經年不還割心腹  
以救四肢誠非計也况邊境有急請調京軍往來奏  
覆緩不及事臣愚以為莫若自今分定在京直隸衛  
所官軍止應宣府遼東山西衛所官軍專應大同陝  
西衛所官軍各從所近分應延綏寧夏甘肅量皆出



古端每奏議 卷一  
征不遠屯戍不久平時無事則止令邊軍操守有事  
緊急除遼東宣府必須奏請京畿官軍出援外其餘  
各邊總兵官一面奏

聞一面徑調該應衛所官軍前去策應固不必  
命廷臣以撓其權出京軍以分其食而經制已定緩急有  
恃外侮不能侵越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九曰重將權以責成效右臣前所言兵食雖足經制  
雖定然而將權不重則威令不行士不用命亦難成  
功臣聞趙將李牧守邊得便宜置吏市租皆入幕府

日饗士卒數年不戰趙王終用之不疑故能破殺匈  
奴十餘萬騎單于奔走不敢近邊宋失邊險戎狄最  
強宋太祖分命李漢超郭進等備之皆久任專制厚  
其財帛如趙李牧軍校有訟郭進者送進自治故當  
時諸將感激皆能以一郡之力抗禦強虜宋祖得無  
西北之憂得專力於東南削平諸國此古人任將之  
明效也 臣愚伏讀我

太祖高皇帝命將制詞有曰古云將在軍君不與者勝汝  
等其識之又謂大將軍徐達有曰閫外之事汝實任  
之又曰將者三軍之司命立威者勝任勢者強威立



則士用命勢重則敵不敢犯又諭征南將軍胡廷瑞  
有曰何文輝為爾之副湖廣參政戴德從汝調發三  
大所人皆吾親近之人勿以此故廢軍政凡號令征戰一  
以軍法從事此我

聖祖命將之成法也今各邊總兵巡撫見一虜出一軍賞  
一有功戮一不用命皆不得自專必須奏  
請事由中制彼得推干故難責成功常致誤事唐陸贄所  
謂鋒鏑交於原野而決策於九重之中幾會變於斯  
須而定計於千里之外者甚非計也  
朝廷豈以其人不足委任耶固宜改委其人推求忠勇

歷戰之人以為總兵遴選壯毅有謀之士以任巡撫  
惟才是使雖小官授以節鉞而無嫌惟

勅是遵雖崇爵聽其指麾而無礙固不宜拘泥資格而用  
已衰之人亦不宜驟與崇階而賞無功之士選任既  
當尤望

陛下體

聖祖之成法效古人之命將假與威權使得專罰多與金  
帛使得厚賞至於臨期應變料敵出奇惟其所為而  
不為中制

朝廷惟握將將之權有功則陞賞有罪則誅黜如此則



將士用命事幾不失而彼得成功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十曰用間謀以覘虜情臣惟兵將雖練然而不得地利不知虜情則動乖所之為彼乘襲有敗無勝是如瞽者之射雖挽強弓發利矢何益於中哉臣切料各邊軍士不下數十萬虜騎控弦不過數萬然彼常寇我有餘我嘗禦彼不足者蓋由彼能用間而事事得乎兵法之所利我不能用間而事事犯乎兵法之所忌故彼常虜掠因糧於我也而我則困於遠輸彼常深入屯我重地也而我則散地難戰彼常形我而自

無形也我則為彼所形而不能形彼故如彼欲專攻大同也而佯為移攻宣府之形彼惟分遣數騎也而詐為將發大衆之語使我被虜之人聞之見之而陰縱之歸以報我故我且疑且信而各邊屯戍愈分愈寡愈分愈疲彼則專攻我一處而力嘗有餘且又時出數騎或見或伏半進半退以為我形我將信而攻彼耶則或為所餌而遂遭喪覆或疑而不攻耶則又為所掣而肆行搶掠此彼常得志於我皆能用間之利也往年長夏屯我大同彼犯兵家之忌矣使我有間知彼虛實諳彼道途則大同軍士堅壁與持時或



出兵以制其抄掠或陰計以毒其水草而又會約宣  
府延綏合兵策應或出其左或攻其右或將擣其巢  
穴或先截其歸路或虛聲使彼動搖或潛軍出其不  
意彼將進無所獲退無所歸祈死乞降之不暇矣敢  
再為邊患哉此所謂不戰而屈人之兵者也上年之  
入我河套也前有延綏之拒後有黃河之阻左有大  
同右有寧夏犄角之勢亦可行前之策然我皆不能  
坐失機會者由不能用間之弊也故臣以為今之道  
邊備莫先用間然古人用間非止一端今則我軍出  
外輒為所獲彼之左右我亦未知則生間內間未可

先用也顧惟彼有虜掠探聽入境之人為我所獲者  
我惟不逞小忿免其誅戮不惜厚賞悅其心志因而  
用之則彼中酋長有心慕中國者我得以知而招懷  
之有自相猜忌者我得以知而擣貳之有陰為間諜  
者我又得以知而誑惑之由是五間可以次第畢用  
而彼中事情我無不知我師所出動中機會蔑不濟  
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應 詔陳言疏

近該弘治十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早欽奉



聖旨朕方圖新政理樂聞讜言除

祖宗成憲定規不可紛更其餘事關軍民利病切於治體  
但有可行的着各衙門大小官員悉心開具明白來  
說禮部知道欽此欽遵臣莊誦再三懼悚累日伏念  
自古英明之君多或始勤而終怠未有如我

皇上臨蒞多年始終一德平居不邇聲色不殖貨利未嘗  
行一不義戮一不辜凡古聖王之懿行無一不具而  
又當此治安積久之餘震發圖新政理之舉下詔求  
言如此其切也臣素懷忠朴感

恩欲報之心久矣於此不言更待何日然臣竊觀自古天

下未有君聖而不治亦未有民窮而不亂者今雖天  
下如此其全盛

聖德如此其脩明然而遠近之民困於征輸苦於力役煎  
熬於官吏之侵漁凌逼於勢豪之兼併流離餓殍日  
致消亡臣前任湖廣親見彼處流民雜處山林者不  
啻數萬近在南京切聞江北饑民枕藉道途者不可勝  
數自古民窮則思變此事

聖心固所深憂而欲求其利病之所在矣然以  
陛下聖德憂勤如此而民之生理未復治之實效未臻者  
何哉臣見往時軍民利病臣下每有建白



朝廷亦多採行既而部下之司司下之府若州縣其上  
下催督不過傳寫文移一次而未有發諸中心斷然  
欲行者也此猶事之小者如此若其大者則皆緝口  
而不敢言或雖有言而不見用此無他  
陛下所用之人多懷持祿固寵之心少有憂

國愛民之志故也臣自弘治六年中進士以後聽選考  
滿十有二年之間四次至京每過道途則見村巷之  
寂寥生理之消索比前窮困數倍及至京城則見士  
夫之用度餽遺之往來比前豐富數倍私自嘆息以  
為天下之勢官日富而民日窮京城日富而四方日

窮財之趨上猶水之注下在位者又從而決之民若  
之何其能生也大臣建議有言宜崇節儉矣然而奢  
富者日進有言宜抑奔競矣然而恬退者未錄貪墨  
者皆言當去而貪聲大著者或雖衆口彈劾衆目指  
視而猶存廉正皆言當舉而廉介特立者或以一事  
嗟失一人怨謗而即去甚者士大夫聚談之間惟及  
世情私鄙之事恬然不以為耻而或間有一人憂民  
為

國執法行事者則衆口排斥百計謗毀必使無所容身  
此其勢必將盡驅天下之人闔然皆無忠義之氣而



後已此所以負

陛下之聖德孤

陛下之用心而無以救天下之窮民成天下之治理也故  
今軍民利病紛紛目前臣愚不敢枚舉而竊意其當  
務之急則宜公用人以回天下之士風汰冗費以裕  
天下之財用重守令以救天下之窮民然其本原之  
地又在

陛下勤學問廣延納以照臨之於上而持守之於父耳至  
論天下之命繫於

太子

太子之善在於早諭教與選左右則所以輔道而教養之  
者不可忽也臣伏讀

聖諭有曰除

祖宗成憲定規不可紛更臣有以仰見

陛下深知為治之道必在法

祖

大聖人所見真出尋常萬萬也故臣竊獻愚忠不敢別有  
建白惟舉

祖宗成法所當遵行或雖已行而猶未盡者六事祈以仰

答



明詔之萬一耳若夫將校之當選軍實之當閱與凡邊備  
邊儲等事則臣前歲已有愚見十條上座  
聖覽今不敢逐一再陳也如蒙

聖明不棄芻蕘併賜採納不勝幸甚

計開

一勤學問我

祖宗列聖皆日御經筵講讀經史至於大學衍義一書我  
太祖高皇帝因問宋濂知其為帝王為學之要  
特命大書揭於兩廡之壁時睇觀之暨我  
仁宗昭皇帝亦喜此書曰此為治之條例監戒不可無因

留一部朝夕自閱此我

祖宗創業守成共垂我億萬世無疆之休者雖由  
天縱之聖其得於講學切要之功不可誣也

皇上聰明睿聖天下之書固宜盡閱然聞帝王之學貴得  
其要臣愚欲乞

聖明監于

成憲特取此書時加省覽更選賢臣日備顧問則於前  
代政治得失

今日民情事理與凡奸邪害政之人姦弊害民之事可  
以無不周知而於施為緩急之間自然皆適事機之



會而當

天人之心矣固不必徒費精神而泛讀天下之書也臣又竊見此書其間所言辯人材察民情嚴內治教戚屬之四者在

今日尤為切要伏願

聖明於此更加詳玩至於近臣外戚亦宜頒賜使皆講習則彼自知忠謹之得福各畏驕盈之得禍可以長保富貴於無窮而禍亂不生刑罰弗及仰全陛下親愛保恤之恩是亦天下萬世之幸也惟聖明採納幸甚

一廣延納我

祖宗列聖皆親賢納諫好問好察故於言路之責既付科道而政事得失又許諸人直言常

朝之官既得

燕見而諸人言事亦許直至

御前此我

祖宗列聖所以知人則哲官人必當而下無隱情上無弊政也以後

御前奏事之例既廢而群臣

燕見之時亦少以致天下民情不能上達而人材直偽



亦未周知所以用人循資而未當行政多弊而難革  
漸遠上下交通之泰以致天時災旱之多民窮嗟怨  
治亂將分忠計之臣多切憂此今賴

皇上天性聰明洞明治體赫然奮發將大有為大臣既常  
賜見群臣又許進言天下傳聞欣然以為堯舜復生矣  
然臣猶願

陛下法

祖成憲益弘治理復開

御前奏事之例蕪廣諸人言事之途言如可用即付施行  
言或未當亦示優貸至於大小百官更宜直日輪對

館閣近臣又當不時咨訪則天下民情既可因是周知  
而人材真偽亦得因是

面試以後用人必無不當而行政自無不宜矣何患民生  
之不遂而治效之不隆也哉然今群臣疎遠日久一  
旦驟見

天威嚴重敬畏之過不無舉措失儀語言失當者猶望  
聖恩如天矜宥其罪畧降辭色使得從容久自慣便必無  
此失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一公用人我



古詩每季詩 卷一 三  
祖宗朝皆立賢無方故能得真才實用而成治功也今則  
清要之官專取一途之士如

內閣之推先如李賢薛瑄不由翰林今則專以翰林矣  
翰林之選先如胡儼劉球不由庶吉士今則專以庶  
吉士及進士第一甲矣舊如年富由教官而陞給事  
中王翱由寺正左遷復陞御史今則此等之人不用  
矣所取之途既狹無任其得人之難也其他百官叙  
轉惟憑初選偶得之基不顧終身踐履之實進士初  
選美官則惟循資而可立登要地一除外職則雖有  
才而或終滯下僚資格之拘既定薦舉之條徒設京

官雖有保陞知府之例而所保悉多循資之人外官  
雖有取選御史之途而所取或遺方正之士推奸避  
事者得以避怨而早陞忠勤任事者亦以任怨而早  
黜故今士人初入仕途卽有夤緣求得美選之心既  
得美除卽為持循保守祿位之計近年進士之輪選  
者聞有南京之缺而卽避近侍之該陞者遇有京堂  
之缺而卽爭平時既皆趨利避害之心臨難豈有捐  
軀報

國之志養成此等士風專用此等人才而欲與圖新政  
理臣恐



聖心獨勞於上而無益矣古者刺史入為三公郎官出宰  
百里唐宋所取狀元進士皆先試歷民事而後召試  
館職或令再試他官而後擢居臺諫蓋以臺諫翰林  
上寄朝廷耳目之司下儲公卿宰輔之望不敢輕試  
以新進之士也我

聖祖論人之姦良亦言試之以事而後見今豈可以新進  
未試之人而槩居耳目股肱之任也伏願

皇上今後用人悉由

祖宗成憲及斟酌唐宋遺制大而輔弼公卿

特選老成才望敷歷中外能任天下大事者知天下人

才之人而用之不必拘以出身翰林次而翰林科道  
尤宜博選內外郎官之中求其才德年貌之堪稱者  
照今布政陞副都御史主事改光祿寺丞及查

先朝胡儼劉球年富王翱等官事例不拘品級科第改任  
此職至於進士舉人之初出身者悉授外職知縣等  
官嚴責撫巡公加訪察擇其有守有為之人每歲一  
報吏部待其三年或六年任滿行取到京擇其文學  
德行者擢居翰林剛直公正者選入科道才識明敏  
者分任部寺屬官其有長於撫字深得民心者再令  
補任三年超擢府州正職至於監生吏員出身小官



果有才行卓異者一體超遷其餘一應中常之人循資遷轉貪酷之徒卽時罷黜其在前初授京官者不拘各項衙門悉令外補州郡試歷民事亦待三年或六年視其才能功蹟而黜陟之其間果有才堪大用不次該遷者又許大臣公薦於

朝吏部奏

請陞用不許似前寅緣奔競僥倖陞擢如此則士風以回真才以致而庶官得人政理可圖矣臣知此言一進近臣必皆切齒或以希求進用坐臣然臣實無才且多疾病曷居今職已為過分豈敢再望陞擢此言實

欲為

陛下求得真才以佐維新之治耳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一汰冗費我

祖宗朝同此土地同此稅糧歲常蠲免而又外討戎夷內營城

闕財常有餘今則上無前數者之費下未嘗得免一年之租而已財用困竭賤鬻散官行古衰亂苟且之法矣不知有事之時更將何處也昔唐陸贄有言用之盈虛在乎節與不節耳不節則雖盈必竭能節則雖



虛必盈推贊所言則在昔

祖宗朝創業事多而財用盈者能節而無冗費故也

今日守成事少而財用缺者不能節而冗費多故也今財賦所出比舊無增而

內府供用不知比舊加幾倍矣中外冗食不知比舊加幾倍矣上下風俗之奢官員餽遺之厚其所費財物又不知比舊加幾倍矣是皆內侵公府外剝民資而得之民若之何而不窮財若之何而不匱也此事群臣屢言

朝廷屢禁而不能止者內有沮法之人外無執法之吏

故也伏願

皇上以

祖宗之付托為重以財用之困急為憂念此軍士無財以養之則散念此小民盡財而取之則逃民逃軍散常切於懷凡事痛加益損力為撙節

特勅戶部禮部工部通查

內府各項供用之物比

國初舊額加添若干再

勅吏部兵部通查內外冗食非

國初舊額員數若干共費財若干凡此無益於事者一



皆裁革而又

申諭左右勲戚之家各守禮法各崇節儉各為

國惜財各為已惜福至於官員餽送之厚訪實治罪而  
又公吏部黜陟之權以轉移於上士民奢僭之弊立  
法嚴禁而又選法司剛正之士以執持於下則臣民  
內外節儉成風而

國用足民生自遂矣然此事臣於前歲已言而今後  
進者誠以在今當務之急莫切於此也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一重守令我

祖宗朝慎選親民之官如洪武初年取中進士多選縣官  
徵至天下賢才悉授守令宣德年間府州正官多用  
大臣方面保舉後犯贓私舉主連坐故當時守令得  
人小民受澤卽今民窮日甚餓殍流離

朝廷恩惠莫能下及者皆平時守令不職所致近年

明詔大臣推舉京官堪任知府之人又每次知縣知州缺  
多卽於聽選舉人監生內通行揀選其法固已為善  
然尤未盡得人故臣竊意以為與其推舉於未用之  
先欲求稱職又孰若選委於既試之後能得真才也  
與其偶試一論之高遂與崇職又孰若歷官數年之



後畧轉資階也蓋凡天下司府州縣之官俱以正官為重而佐貳為輕今之在外參議僉事同知等官儘有堪為知府者府州同知通判推官縣丞等官儘有堪為知州知縣者是皆品級相近出身相同論理可以量才更用今則拘於陞選一定遂使數年屈於佐貳不得轉舒而見任知府知州知縣中常之人又歷九年方得改任故今守令常不得入而善政多不能行小民常不蒙惠宋神宗所謂祖宗百戰得天下今以一州生靈付之庸人者誠可痛也伏願

皇上仰法

祖宗愛民重守令之意而益弘薦舉之道於前推舉揀選之外更

勅吏部精選各處巡撫并布按二司長官都察院精選各處巡按御史責令訪察各道司府州縣正佐官到任一年或二年之後其司府佐貳有堪任知府者府州佐貳有堪任知州者州縣佐貳有堪任知縣者各具名實

奏行吏部酌量遷改其見任知府知州知縣才力不堪供職心志不專為民者各照品級相近改調各衙門佐貳首領及鹽運提舉等衙門官員吏部都察院則



專考撫巡藩臬之採訪不公及無所減否者而  
奏黜之更乞今後百官陞授畧倣李唐均調內外不歷  
刺史不得任侍郎列卿不歷縣令不得任臺郎給舍  
之制進士出身不得徑選科道部屬舉人出身不得  
徑選同知知州京官外補不得徑陞叅政副使而推  
推訪知府知州知縣之久任卓異者而遞遷之則  
令知重而凡善政可行民生受福矣惟

聖明採納幸甚

一慎輔導我

祖宗朝輔導

皇儲之官如宋濂楊士奇儀智等或延聘四方名儒不拘  
以出身科第或妙選各部老成不專以任職翰林故  
能盡得一世之賢用以輔成

列聖之德伏讀我

太宗文皇帝勅諭輔導之臣有曰推廣仁義道德之源開  
陳二帝三王之治與

太祖高皇帝之大經大法凡創業守成之難生民稼穡之  
事朝夕講論以涵養本源恢弘智量此我

祖宗擇人以盡輔導之職者其成法具在也伏願

皇上監



列聖之成規重萬年之

國本講讀雖以得人而更憂未得輔養雖已盡道而更憂未盡敷求天下必得正人大之如宋濂之博聞有道次之如儀智之直言不阿者使兼講讀之官以任輔導之責至凡左右供奉之職悉選老成忠慎之人使之旦夕丞弼有善則書有過則諫至於講讀議論之間道德固稱堯舜而

聖祖開創之難前代興衰之故亦當備述政事固先禮樂而邊境艱危之狀閭閻窮苦之情尤當備道明良際遇固當舉以為法而自古姦邪誤國忠直遭誣之事

亦當引以為監典謨訓誥固當日進誦讀而大學衍義一書甚切君心治體者尤當時奉省覽持身威重是也而詢謨納諫則當導以畧降詞色養德安靜是也而詰戎治政亦宜勸以稍習勤勞尤望

皇上萬幾之暇親臨試問其人如是輔教則用不如是輔教則黜一有邪佞雜乎其間則速去之勿使留為令德之累則

一人元良萬世永賴矣况今輔導以舊學之恩將有卿輔之望尤宜慎簡於初惟

聖明採納幸甚



少保胡端敏公奏議卷一

少保胡端敏公奏議卷二

閩令顧霑學生黃以賢校

乞全恩信以處降賊疏

時官江西兵備副使

臣以病廢庸才誤蒙擢任

下同

勅委東鄉撫捕盜賊到任之初即因姚源叛賊王浩八等

流劫廣信係臣所轄地方領兵到彼隨賊追剿至六

月賊平方得回至東鄉行事彼時新縣城池尚未成

立舊招賊黨俗號新民尚懷反側未知的數臣恐驚

疑單身扶病到彼諭以

朝廷恩威曉以法度利害誓言舊招不殺再叛不招而



苟有違犯者一依法律處治決不姑息彼皆感泣告願招回良民共安田里然無柰地方光棍幸災生事外則誑言賊反內則妄傳兵至以驚惑良民少肯復業後至七月將盡因賊首艾茹七被捉不出萬念叢復行讐劫各民恐被連累告縣追捕不意大賊首樂庚二陳邦四賈馬七次賊首樂庚三劉瑞五陳慶六陳慶七胡重一等集黨拒捕遂行讐殺臣偶蒙提督都御史俞諫取至餘干議事聞變借領民兵千餘連夜進縣嚴督向化新民將前背招倡亂首惡及其餘稔惡從亂賊徒次第擒斬其有逃出嘯聚者又蒙提

督軍門調兵勦絕獲功

奏報外其餘舊招新民千數臣到縣之日皆蟻附軍前聽調殺賊內有王賽一者原係賊首其居近山頗險其黨原聚頗多是日全夥來見卽被地方光棍火其房屋虜其財穀本犯守法不敢拒敵次日調彼進賢追賊為樂庚二等所敗其黨劣戰被傷四人被殺十人本犯隨勸賈馬七將樂庚二等擒送到臣又訪得本犯手下賊徒鄒鎮十一聽招後又曾殺人其同夥賊首楊勝四稔惡不改本犯皆自擒送官不敢隱匿又聞賊首艾茹七等先被追捕投彼不納糾彼



同亂不從以此各賊勢孤次第就擒今各賊平後本  
犯自知平素醜惡不為地方所容自將馬疋鎗刀首  
送入官告願充軍遠害臣已呈稟提督都御史俞諫  
暫發本犯府城羈候其原舊手下徒衆分作三處照  
舊安插外惟照本犯自臣到後不曾背招今又自率  
黨與投首又擒賊犯送官正係節奉

恩詔所當推誠撫恤之人今畏地方不容告願充軍遠害  
情亦可憫臣愚伏乞

聖明俯念地方曲全恩信將本犯編發稍近衛所充軍仍  
飭所在官司不許無故戕害使其徒黨聞風羨慕以

後聽招新民若有避罪遠害自願充軍者亦聽地方  
官員徑呈撫按衙門定衛發遣原有產業聽從變賣  
隨行一時難賣者責令有司召佃收租三年一次解  
彼供給庶幾讐冤可散而地方可安况查降賊收軍  
宋時嘗得其用且為地方開此一例使後有劇賊難  
除一時請兵未到而州縣之力不足以制者得緣此  
施行亦可以少舒地方之急臣又念今地方光棍讎  
劫聽招新民不得安插及誣陷復業貧民不得安生  
官府畏其流言挾制彼此異見互相執持不能禁止  
雖今新民畏威銜德不敢抵敵貧民負痛含冤無處



控訴然恐久而不禁則彼積怨難消衆怒難忍或有卒然之變復起姚源之禍者矣如蒙

聖恩特申前詔嚴勅上下官司務要同心一令自今新民小有違犯依律處治其若再犯劫殺必行勦滅不許再招至於地方光棍有犯擅殺新民及誣陷平民者亦要依律抵命不許姑息新民舊劫良民財物既不追究其以前光棍寄騙新民財物者亦不追討至於各虜妻子必須追還完聚不許隱匿庶彼各免驚疑各畏法律各斷雙怨而田里可復生命可全一轉盜亂之區復享昇平之福矣奉

聖旨兵部看了來說

昧死陳言地方利害疏

臣病且死妄言負罪當死然臣死不惜而猶敢言地方利害者食祿二十年且備員按察職所當言雖死不敢忘國也伏惟

聖明謀及忠計之臣垂察焉夫自古盜賊之興卽當撲滅於微若其既久而多則不得不撫捕兼行者蓋以情則脅從當罔治以勢則延蔓難根誅也故如漢武帝以南征北伐之威不能盡殺盜賊及後輪臺詔下休兵恤民盜賊不見其迹又如漢龔遂當宣帝彊盛之



時下令渤海諸持田器者為農民吏無得問固不聞其誘使釋兵而盡殺之也向者山東直隸河南江西各處盜賊動輒數萬非我

皇上洞明治體屢降

恩詔撫散脅從繼命將帥誅鋤首惡豈能平定如此之易哉其自古招撫之失有當戒者謂如唐宋金元之季官其渠帥授以土地假以兵權更或因其懈弛而遂行誘殺見其跋扈而復事姑息以是威信兩失紀綱大壞坐致衰微耳若今委任得人撫處有道萬無是失也只今江西之賊華林碼礮剿散無餘東鄉舊招

遺黨尚及千人姚源或云三倍其數然臣不能實知

也其他尚有贛州舊招之徒新淦初起之眾動皆以千為數至於樂安建昌等縣亦有餘孽觀望反側未盡消除今以事理言則在東鄉者皆原被脅從舊日招定之人亦既憤其首惡之陷已而助官擒斬矣其他別有違犯者亦皆陸續送官治罪不敢隱匿其在姚源者舊雖聽招不曾流叛近於王重七等之殺官焚縣大肆兇惡彼則始憂濫及而有觀望之罪後求自雪而有助討之誠此二處賊情應議撫剿之招案也以人情言則今地方大戶自重身家者懲其往日



決不肯與之聯居又有一種豪強光棍始以助官殺賊為名中以通賊寄賊得利暨後以誣執平民嚇詐財物為業惟恐事定還鄉則新民告取財物良民告償人命鄉黨雖安彼獨受罪於是外則胥動浮言挾制官府內則讎殺復業良民及聽招新民而各誣以罪使之不得寧居必至變亂而盡行剿殺以滅其迹此等之事官府動於浮言各立意見或以為罪或以為功雖有為地方深計者彼此牽持莫之能禁今民間所苦第一光棍第二盜賊而兵擾次之為之父母者所宜急求安定以全其生而彼豪民光棍掀居城

市方得藝業欲圖延推歲月累死平民蕩空鄉土而罪名可掩無併可肆有如置身風渡之中眾皆失色速求抵岸獨為水手者方傲歌住楫乘時射利而過客不知風濤利害或信其言以為然其亦可痛也矣今姚源請兵勢當必討固無容議矣其他盜賊有言當撫者曰彼既脅從聽招已定

朝廷恩信豈可輕失蓋惟待之以誠治之以法嚴禁光棍不許擅殺以前過惡永不追究再後有犯決不姑息則彼知一人之罪不累眾人今日之刑非為昔日自然心悅誠服帖然助順不過鋤治數十人撫治二



五月而事定矣若其誘殺一處則處處驚疑而起當此民窮財盡之時兵連禍結爲之奈何有言當剿者曰今日地方大戶皆欲殺賊衆口同辭以招爲誘浮言既不可解擅殺又不能禁彼固賊耳安能保其上下激之終不爲變哉變則招撫之人獨罪難當矣固不若剿則成敗利鈍與衆共之地方之禍自彼地方使然也於我何咎此則撫剿二策未有定見之情弊也如臣愚見則謂舊招者不殺再叛者不招而新起者必撲滅於微即此三言而事定矣故先追賊開化賊勢甚彊二省議招臣獨不可今在東鄉賊方信服

欲臣誘殺心亦未安爲守前說耳然不敢自以爲是也特不敢欺隱弗陳以備採擇焉耳

朝廷憫念地方節次差官體勘賊情及群臣功罪一時難定蓋由事目繁多文案推積巡歷難遍於鄉邑採訪或謬於傳聞又况忠臣或遠或去而又耻於自揚智士日近日親而又巧於媒孽雖有至公至明必須假以歲月方得查實否則一時輕信誤聽未免有傷公正之體以孤忠義之心若前賊勢衆寡賊情向背則早宜勘報以定撫剿畫一之論庶幾官有定守民有定志而地方早得寧息耳然臣又慮江西地方之



禍不止盜賊可憂者卽今天旱之久民窮之極赤地千里而水泉亦竭田禾無收而麥種難下來歲民饑賑救無備省城被火延燒萬室基地所便盡歸王府債負所責遍及閭閻莊田所逼民久立寨三司官員多被鈐束問刑叅吏等事舉奉成案施行近者買辦漸行於外府搔擾遍及於窮鄉臣恐不善處則良民不得安生皆起爲盜臣下恐有隱禍多懷二心禮樂政令漸不出自

朝廷地方之事先有可慮者矣臣伏見寧王懿親天資英睿博學多才凡在

朝廷臣子無不敬仰豈有毫髮過議者但由內外臣僚輔導非法自因劉瑾討衛兵以來威勢日盛而上下官司承奉太過也臣愚欲乞

聖明廣集群臣及江西鄉土有識士夫會議或於見在都御史俞諫任漢中專委一員或另推才望服人公忠體國不避權勢不惑浮議大臣一員前來地方兼任提督巡撫之責假以陳金彭澤之權使其統御將帥調度兵食激揚清濁易置官吏興革利弊皆得便宜於前各處新舊盜賊應撫應剿或先或後悉聽計畫萬全奏



聞區處至於光棍害人奸貪怠政等事悉從禁革其於父  
困窮民妙選循良曲加撫綏早期休養務使安全更  
乞

溫詔戒諭

賢王允崇謙德遠避嫌疑遵依

祖訓止治其國內官僚而江西三司以下政務聽令各官  
照常自行若有事情重大應合奏

請者奏聞

朝廷區處不須該府干預更宜嚴戢下人恪守禁例施  
舍已責惠及貧民莊田基址悉還原業內臣軍校等

項擅出外府生事者悉令取還再有稔惡不悛及額  
外投充者聽令法司提問如例更乞

嚴勅鎮撫以下官員俱要查照欽奉

太宗皇帝聖旨事例凡遇

王府發放事務必須奏

准方許奉行違者重治庶幾小民有再生之望地方無意  
外之虞

宗室有磐石之固

九重紓南顧之憂病廢小臣不勝伏枕踴躍欣頌太平  
之至



申明職掌以安地方疏

伏讀

大明律一款凡國家政令得失軍民利病一切興利除害之事並從五軍都督府六部官面奏區處及聽監察御史提刑按察司官各陳所見直言無隱若內外大小官員但有本衙門不便事件許令明白條陳實封進呈取自上裁若知而不言苟延歲月者在內從監察御史在外從按察司糾舉欽此欽遵臣叨任今職已及二年切見本地方軍民利病有該興革事宜合當奏

聞區處又具章款因病乞休不敢煩瀆然恐知而不言苟延歲月有誤地方身雖罷歸罪則難追

計開

一擬定東鄉里分查得先該總制都御史陳金

奏立東鄉新縣擬割臨川縣五十五都至八十都金谿縣四十一都安仁縣十五都十八都十九都餘干縣二十一都二十四都二十五都進賢縣十九都二十都二十一都各相近地方及擬將該縣白竿巡檢司移立鄧家埠者蓋以前項都圖地方各離本縣路遠以致居民頑悍不服勾攝養成驕橫致興大盜必須



中間立縣就近管治方保無虞而東鄉立縣必須鄧家埠水次爲通商兌運之所故欲移司於此皆爲地方保安長策節經題奉

欽依通行前來除臨川金谿二縣該割都圖俱已割附東鄉收管外其進賢餘干二縣各該割三箇都分民心雖願皆被官府占恠不發安仁縣三都人民雖已赴東鄉當差然猶被該縣羅捉不已以致籍冊難造有誤新縣之成人心驚疑恐激地方之變人各異見實爲難處再查臨川縣割過都圖中間尚有七十六都六箇圖分七十七都五箇圖分及七十五都二圖六

圖七圖八圖十圖俱在東鄉先割圖分界內相離臨川路遠不便及有五十八都一圖四圖五圖六圖八圖十圖并六十都四箇圖分雖離臨川不遠然隔水三渡常年遇雨水漲延漫五六七里淺處不能通舟深處難於徒涉必待水退方得通行或遇久雨連綿甚至旬月難渡以此人民甚稱不便皆欲割附東鄉再查得安仁縣鄧家埠先前奏移巡司處所係是該縣二十都一圖二圖地方止有两箇半里不在所割之內今照前地亦在該縣先割都圖界內非惟安仁越界管此不便若今東鄉無此則無水次通舟不能



成縣節據該都耆民里老陳一崇宋相等連名告稱  
與先割十八等都人民住居相參附近東鄉願屬東  
鄉縣管轄前項二縣六都二十八里地方必須割附  
東鄉先因盜賊未平人民未復又被城市包當里甲  
歇家圖利隱瞞查勘未實失於開

奏其臨川縣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都人民先赴巡撫  
衙門告行查勘間各民已趨附東鄉當差不聽臨川  
縣管束其餘都圖人民節次赴臣陳告難與擅准然  
前過水不便事情累曾經江過遇雨親驗是實再查江  
西布政司至廣信府并淞江陸路由進賢北至餘干

一百四十里由餘干東至安仁九十里須行兩日有  
半而自進賢由東鄉至安仁通止一百四十五里可  
省一日之程其遇餘干水阻之時由進賢南至臨川  
九十里由臨川東至金谿一百里由金谿東北至貴  
溪一百八十里必須四日可到今自進賢由東鄉安  
仁以至貴溪通止二百餘里可省二日之程故今東  
鄉成縣行旅往來皆出東鄉而臨川餘干陸路夫馬  
俱省東鄉既為衝要夫馬繁難里分須多今計所割  
都圖俱係殘破里分勢須歸併僅得其半其臨川縣  
除前都圖盡割東鄉之外尚有四百三十餘里割之



誠便惟照安仁縣係九江道所屬固稱繁難不肯分割今查該縣比之玉山縣里分尤少繁難更甚貴溪縣里分亦少衝要相同亦割都圖奏立萬年固難別議若比臨川樂平等縣里多寬閒則亦有詞合當爲處查得該縣十里之外卽係餘干縣該割東鄉二十一等都地名梅港等處地方先因梅港近河議割東鄉以作運糧水次今若東鄉已得鄧家埠不須有此再查進賢縣占恡未割三箇都圖止離東鄉縣治一十餘里地界犬牙交錯常年有賊相推有犯相蔽前旣養成大患後亦難保無虞必須割附東鄉其餘干

縣該割都圖內除二十五都十圖人民執願就近東鄉當差難以改動外其餘二十一都二十四都共一十八里或令免割奏補安仁彼此兩便如蒙

准奏將前臨川縣七十六都六箇圖分七十七都五箇圖分六十都四箇圖分及七十五都二圖六圖七圖八圖十圖五十八都一圖四圖五圖六圖八圖十圖并安仁縣二十都一圖二圖兩半里地方俱割附東鄉縣管轄及將進賢縣原經奏割十九都二十都二十一都人民督令遵照

成命必須分割不許貪官市豪徇私占恡其餘干縣該割



二十都二十四都一十八里地方或令免割聽於附近安仁縣地方量撥一十八里以補安仁縣割過東鄉之數其東鄉殘破都圖止照實在人戶照例歸併各該稅糧物料隨里分派務在不失原額深爲便益

一擬寬新縣糧差查得東鄉縣分割各縣都圖及臨川縣北鄉五十三等都俱係被賊地方其東鄉聽撫之徒原係窮民被脅爲盜連被狼兵光棍燒燬房屋見今俱無生理過活艱難節奉

恩詔該免糧差三年至於近賊良民自正德四年起被賊

被兵家口半被殺害房屋盡被燒燬田地一向拋荒雖經正德七年剿賊之後招回復業然而兩被賊反重遭劫害又被地方光棍不時誑言兵至或又乘機誣陷以致各民累復累逃家業重整重廢比與姚源避賊居民一向不回不曾重遭劫害若不回舊歲秋冬賊首樂庚二等就擒地方始平今歲春夏兵部奏行撫剿定策到縣人心始安各民盡回復業旋築土墻上搭草苫居住南方土濕不堅隨築隨壞又遇饑饉疾疫死亡數多晝夜憂思無能救處幸遇朝廷寬恩賑濟各民始得存活漸耕荒土稍得收成其



間尚多有夫失婦不能成家有田無力不曾下種者  
又有絕民故賊拋荒田土數多無人承種今聞所司  
一槩派糧實是無處徵收誠恐府縣官吏畏罪催逼  
貧弱死於監追強悍激成他變深為可憂思前蠲免  
糧差之例理該自今平定為始其間雖有七十一等  
都離賊稍遠不曾全遭兵火家業半存人戶然而因  
賊用兵常年調集及今白地戰場新立城縣多用其  
力亦合量加寬免如蒙俯念地方特

勅該部計議將東鄉縣五十五等都賊剝地方不分聽撫  
復業之民俱自今歲平定招集為始蠲免糧差三年

使得漸次脩葺房屋經營家業共享太平至於七十  
一等都及臨川縣五十二等都被賊半殘地方亦乞  
蠲免今歲糧稅以後追徵如故庶得小民感再生之  
恩地方無意外之虞臣亦深念

國家經費浩繁常賦有定豈敢私於所治獨求寬減但  
念地方難定而易亂一經用兵勞費巨測惟茲蠲免  
平定可保小損大益利害昭然伏乞

聖恩俯賜採納幸甚

一擬處東鄉民兵查得見行事例各縣俱該選編機  
兵操守地方惟東鄉縣殘破里分人民初復十分艱



苦豈能編克前役然本縣原係賊巢又與姚源相近  
機兵尤不可缺查得本縣各都及臨川縣五十三等  
都原有故賊絕民遺下田產先曾

奏擬賣銀湊立縣治今地方艱難無人承買久致拋荒  
稅糧無辦訪得各處多有貧民先因盜起投充鄉兵  
義兵快手打手等項名目在官聽調殺賊圖支工食  
銀米度日今既賊平無用此等之人難令閉口守法  
如蒙

准奏乞查前項田地除有人承買者仍前賣銀湊造城池  
外其餘選募前項武勇稍加朴實之人每人給與二

十五畝聽其召佃收租或家小自種止納底糧本處  
存留令其本身常充機兵一名聽調殺賊有犯追奪  
則此等之人必喜得田而樂於報効惟恐失田而慎  
於守法丈量此可得常當機兵數百千名却免殘破  
地方人戶編僉其有不足止於分割不曾殘破里分  
十分糧多大戶量情編補實為地方之便

一擬定廣昌守備查得建昌府所屬廣昌縣自成化  
二十三年以來八次被賊流劫殺擄官員三次先因  
廣昌不守以致流賊深入南豐南城二縣地方府城  
震動合境思逃上累



親藩亦爲驚恐所損不細查得該縣止有二十里地方  
殘破人民寡弱守備甚難先年

奏添白水鎮巡檢司弓兵一百名及輪撥建昌千戶所  
官軍一百二十二員名每班六十一員名在彼防守  
勢寡不敵每次望賊先奔誤事不淺况查此軍在所  
每名月支本色糧米八斗在彼守備又支口糧四斗  
五升是每軍一月通支糧米一石二斗五升一百二  
十名每年該支糧米一千四百七十六石通所食糧  
官軍每年該用糧米九千七百二十餘石除本所該  
收屯糧一千八百六石之外其餘七千九百餘石皆

出有司念今天下腹裏之軍皆不足用而天下之糧  
不足以養天下之軍人所共知况今建昌府殘破地  
方又令養此無用軍士若不量爲計處民力益窮地  
方日敝將來之禍尤不可測查得本所原有屯田三  
百零一分以後清出軍民侵占迷失屯田一百六十  
五分每分皆二十五畝俱坐落廣昌縣地方其田鄉  
例每分上者每年收租穀七十餘石次者收五十餘  
石下者收二十五石其田多係原籍在彼住坐富軍  
并府城有力舍餘共三百五十六名及原占豪民一  
百一十戶承種每年坐收租利而出其半息或三分



古詩每卷詩 卷二 十七  
之一以納子粒六石其清出新田又止折徵價銀一  
兩二錢彼既坐享田利影射正差却又另撥在城旗  
軍在彼隄備重支口糧月糧因無家小在彼係累聞  
賊卽逃糜國誤民莫此爲甚如蒙

准奏之行本處委官一員將廣昌縣新舊屯田四百六十  
六分再行踏看高低品搭美惡均平却將建昌千戶  
所正軍除上運之外其餘盡撥廣昌屯田正軍不足  
纔將餘丁舍餘補數聽令收租自種各隨所便其該  
納子粒及折徵價銀就與准作該關月糧免其納官  
該所委官一員統領令其常川在彼操守其若軍餘

內有不願者聽令彼處百姓佃種亦免折徵銀兩就  
令認當民壯一名比軍常操是每年不過減徵子粒  
一千八百零六石折徵價銀一百九十八兩然可得  
常操軍士四百六十六名不給口糧月糧可省官糧  
六千九百九十石其本所在城餘丁舍餘却令盡數  
查出派令每二丁或三丁朋一令其就家協同南城  
縣機兵常川操守本府城池至於跟官守庫并成造  
軍器等項雜役量令減省悉用餘丁巡捕養馬等項  
無用差使盡令革退不許多占食糧正軍致傷

國賦其白水鎮巡檢司弓兵亦止照舊三十名不必多



僉以困民力臣已照見行事例於廣昌新城南豐三縣各順民情及相度地勢委官督造城池并照丁糧家道編僉廣昌縣機兵三百六十三名南豐縣四百六十一名南城縣九百九十三名新城縣七百三十四名各令及時教練及將各城居民三丁朋一克作義士名色各置器械編立甲伍每月一操以震揚威武懾服遠人遇警專一守城不許他調其在鄉人民亦令各隨遠近團結義甲及相度地勢有高山處置立民寨有險路處築立關隘如遇流賊來到勢能拒敵則據險把截勢不能敵則登高躲避使賊進無所掠

退難善歸自然阻其深入之勢其廣昌地方至為險要平時止令該所委官與本縣巡捕官將前屯丁機兵共八百餘名協同操守有警則本府巡捕官通帶腹裏各縣機兵到彼分布相機截殺庶保地方再無後患然臣今病廢不能終任恐前數事甲可乙不可前作後輟用心雖勞成效難必地方之患深為可憫乞勅該部酌賜行求為遵守地方幸甚



少保胡端敏公

其詩入文苑其書昌黎不其





書名 胡端政公產攷  
冊數 4  
定價 60.  
編號 川字第 310  
北京市中醫學堂 68796 來

